

天主教的和谐思想及其当代意义

◎ 徐骏

对于如何通过信仰和爱德来达到内心的和谐并且将其付诸外在的实践,素有“伦理宗教”之称的天主教曾提出过许多影响深远的观点。如果从思想的丰富性和内容的全面性上看,这些观点又最为系统地体现在圣经之中。而圣经中的伦理训导虽然涉及诸多方面,但是其根本宗旨只有一个,即真正的基督徒必须把“爱天主”与“爱近人”这两条最大的诫命结合起来,以一种发自内心的“仁爱、喜乐、平安、忍耐、良善、温和、忠信、柔和、和节制”(加拉达书 5:22-23)去善待他人、造福社会和爱护环境。

一、强调和谐是整本圣经的主题

整本圣经都在讨论人与天主、他人和其他受造者之间的关系,并且指出了如何依靠信仰和爱德来恢复各种被罪恶所破坏了的和諧关系。虽然圣经中的和谐首先指的是人与天主之间的正当关系的恢复,但是它并未因此忽视其他方面的和谐,而是要求人们把对天主的馨香之爱充溢于自己的家庭、邻里、社会乃至整个受造的宇宙之中。

在圣经的第一卷《创世纪》里,天主为人所造的第一个家园就是一个充满和谐的乐园。在那里,人不仅可以直接与天主交流,而且满怀爱心地将自己的同伴视为“骨中之骨,肉中之肉”(创世纪 2:23)。同时,那里的生态环境也是和谐宜人的:一方面,“天主使地面生出各种好看好吃的果树,生命树和知善恶树在乐园中央”(创世纪 2:9);另一方面,人也要以管家的身份“看守”这座园子,而不是以征服者的态度对其加以无限制的榨取。

虽然后来因为亚当和厄娃的堕落,

这种存在于人和天主之间、人和人之间、人和自然之间的和谐关系遭到了破坏,但是天主并没有抛弃人,而是不断地通过使者和先知来呼唤人,甚至直接派遣圣子和圣神来启示人,希望他们依靠信仰的力量来找回失落的爱德和良知,进而恢复各种原有的和谐关系。纵观整本圣经,有关这方面的论述大致分为两类。首先,圣经常常谴责那些用心险恶、制造仇恨的人;其次,圣经常常赞赏那些心地纯洁、促进和谐的人。例如,在旧约中,天主曾多次借着使者和先知告诫世人:“图谋恶事的,心怀欺詐;策划和平的,必得喜乐”(箴言 12:20)。在新约中,耶稣和宗徒也反复强调:“缔造和平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要称为天主的子女”(玛窦福音 5:9);“对人不可以恶报恶,对众人要勉力行善。如若可能,应尽力与众人和睦相处”(罗马书 12:17-18);“一切毒辣、怨恨、忿怒、争吵、毁谤以及一切邪恶,都要从你们中间除掉;彼此相持,要良善,要仁慈,互相宽恕,如同天主在基督内宽恕了你们一样”(厄弗所书 4:31-32)。

按照圣经的预言,人与天主之间的正当关系将在基督所建立的“新天新地”或“新耶路撒冷”里得到恢复。到那时,“他(天主)要拭去他们脸上一切的泪痕;以后再也没有死亡,再也没有悲伤,没有哀号,没有苦楚,因为先前的都已过去了”(若望默示录 21:4);与此同时,人与人之间以及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也将重归和谐,因为在那里,“众人都把自己的刀剑铸成锄头,将自己的枪矛制成镰刀;民族与民族不再持刀相向,也不再学习战斗”(依撒意亚 2:4-6);而且“豺狼将与羔羊共处,虎豹将与小山羊同宿。牛犊和幼狮一同饲养,

一个幼童即可带领它们。母牛和母熊将一起牧放,它们的幼童将一同伏卧;狮子将与牛一样吃草。……在我的整个圣山上,再没有谁作恶,也没有谁害人”(依撒意亚 11:6-9)。

二、爱的诫命是追求和谐的动力

圣经中的和谐思想是以“爱天主”和“爱近人”的诫命为基础的。在圣经看来,无论一个人的信仰如何坚定,也无论他的才能如何卓越,只要他缺乏足够的爱心,就不可能得到天主的悦纳,也不配称为耶稣的门徒。对此,被誉为新约神学之父的宗徒保禄做出过非常明确的解释,他指出:“我若能说人间的语言,和能说天使的语言;但我若没有爱,我就成了个发声的锣,或发响的钹。我若有先知之恩,也明白一切奥秘和各种知识;我若有全备的信心,甚至能移山;但我若没有爱,我什么也不算”(格林多前书 13:1-2);“现今存在的,有信、望、爱这三样,但其中最大的是爱”(格林多前书 13:13)。

圣经之所以如此重视爱,是因为圣经中的天主不仅仅是公义的天主,更是爱的天主。天主的爱首先表现在其自身的位格性和关系性上。因为天主并不像某些近代的自然神学家所认为的那样,是一个孤独而冷漠的终极实体。相反,它是处在一种三位一体的、互融共居的和谐关系中的“爱的团契”。一方面,“父爱子,并把一切交在他手中”(若望福音 3:35);另一方面,子也爱父,并且要“叫世界知道我爱父”(若望福音 14:31)。圣父和圣子不仅彼此相爱,而且要把这种爱施加于人类,因为“天主竟这样爱了世界,甚至赐下他自己的独生子,使



凡信他的人不至丧亡，反而获得永生”（若望福音 3:16）。

按照圣经的解释，天主的爱虽然是白白赐予人类的，但是人类也必须对此做出回应，即必须通过遵守天主的诫命来接受神圣的天主之爱。因为耶稣说过：“接受我的命令而遵守的，便是爱我的人；谁爱我，我父也必爱他，我也要爱他，并将我自己显示给他”（若望福音 14:21）。那么，人应该如何遵循天主的诫命呢？圣经的回答是：“你应全心，全灵，全意，爱上主你的天主。这是最大也是第一条诫命。第二条与此相似：你应当爱近人，如同你自己。全部法律和先知，都系于这两条诫命”（玛窦福音 22:36-40）。在这段经文中，耶稣把天主教的两条最核心的诫命——“爱天主”和“爱近人”——结合了起来。如果说前者是后者的原因和动力，那么后者则是前者的结果和体现；如果说前者的最终目的是为了恢复人与天主之间的正当关系，那么后者的最终目标则是为了恢复人与人之间的正当关系。

总之，圣经之所以高度重视爱德的作用，是因为它不仅可以使人们得蒙天主的悦纳，而且可以在人与人以及人与自然之间建立起一种和谐的关系。例如，大宗徒伯多禄就曾指出：“最重要的是：你们应该彼此热切相爱，因为爱德遮盖许多罪恶”（伯多禄前书 4:8）。宗徒保禄也进一步阐明了爱德的具体内容和表现，他指出：“爱是含忍的，爱是慈祥的，爱不嫉妒，不夸张，不自大，不作无礼的事，不求己益，不动怒，不图谋恶事，不以不义为乐，却与真理同乐；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格林多前书 13:4-7）。

三、促进和谐是当代基督徒的使命

当今的中国正处在市场经济高速发展、社会竞争日益激烈的时代。但市场经济不仅可以起到调动个人积极性、提高经济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等积极作用，也可能带来一些消极甚至负面的影

响。例如，个人私欲的膨胀、道德责任的缺失、贫富差距的扩大、人际关系的紧张、生态环境的恶化等。在这把“双刃剑”面前，中国的基督徒当然不能像某些崇拜“狼文化”的“社会达尔文主义者”那样，把动物界中“优胜劣汰、弱肉强食”的自然法则当作社会法则甚至当作天主来顶礼膜拜，但他们也不必把整个市场经济都当作魔鬼来诅咒，而应该充分利用自己所拥有的精神和物质资源，来尽可能地减轻其可能带来的消极影响。

对于今天的中国基督徒来说，圣经中的和谐思想不仅有助于抑制个人私欲的膨胀和道德责任的缺失，而且是促使他们关心弱势群体、化解社会矛盾、保护生态环境的精神动力。如果一个人想按照这些思想来追求与天主、他人和自然的和好，那么他首先需要做的事情就是维护教会自身的和谐。因为耶稣说过：“我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你们该彼此相爱；如同我爱了你们，你们也该照样彼此相爱。如果你们之间彼此相亲相爱，世人因此就可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若望福音 13:34-35）；“你若在祭坛前，要献你的礼物时，在那里想起你的弟兄有什么怨你的事，就把你的礼物留在那里，留在祭坛前，先去与你的弟兄和好，然后再来献你的礼物”（玛窦福音 5:23-24）。可见，一个人之所以能够真正成为耶稣的门徒和天主的儿女，关键在于他是否履行了外在的宗教仪式和义务，而在于他是否向教内的弟兄姊妹之间释放出了和谐的气息。反过来，那些在教会内部制造摩擦、另立山头的人不仅无法做出佳美的见证，而且根本不配称为耶稣的门徒或天主的儿女。

除了维护教会自身的和谐之外，中国的基督徒还特别需要按照耶稣让他们做“地上的盐”和“世界的光”的要求（玛窦福音 5:13-16），把人数远远超过他们的广大教外民众也视为自己的近人，并且“应设法与众人和平相处”（希伯来书 12:14）。在经济全球化和宗教

多元化的当今时代，这个要求尤其有意义。因为在任何一个多民族、多宗教、多文化的国家里，任何一个人或一个群体都不可能只关心自身的信念和价值，而必须与周围的人们展开对话、谋求合作、共建和谐。在这方面，耶稣为我们做出了很好的表率。例如，他不仅让门徒“爱近人如同你自己”，而且还要求他们把那些不同于自己甚至伤害过自己的外邦人——包括他们过去最瞧不起的撒玛黎雅人也视为自己的“近人”（路加福音 10:27-36）。

对于今天的中国基督徒来说，耶稣的这些言行之所以特别值得效法，是因为今天的中国正处在新旧体制转型的时代，社会上存在着诸多的利益冲突和不和谐因素，大批的“弱势群体”渴望得到“心灵的关怀”。在这种情况下，基督徒和教会更需要像耶稣那样，以博爱的胸怀、宽容的态度和切实的行动去安慰那些需要安慰的人，帮助这些人化解心中的仇恨和创伤，增添心中的爱德和宽容，努力实现与他人和社会的和好。因为正如圣经所说，“那里有嫉妒和私图好争，那里就有扰乱和种种恶行。至于从上而来的智慧，它首先是纯洁的，其次是和平的、宽仁的、柔顺的，满有仁慈和善果的，不偏不倚的，没有伪善的。为缔造和平的人，正义的果实，乃是在和平中种植的”（雅各伯书 3:16-18）。

此外，为了防止一些人为了追求暂时的经济利益而破坏天主为我们创造的美好环境，今天的中国基督徒还需要把他们对“造物主”的爱进一步推广到天主所造的一切美好事物之上，即不仅要“爱近人”，而且要把天主所造的大自然也当作“近人”来加以爱护。因为动植物以及其它无生命的事物同样是天主所造的，而且“天主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世纪 1:31），所以基督徒应该对天主所造的大自然心存敬畏，并且以“好管家”的态度去“看守”它，使它与人类处在一种可持续发展的和谐关系之中。

